

國立藝術學院音樂研究所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許常惠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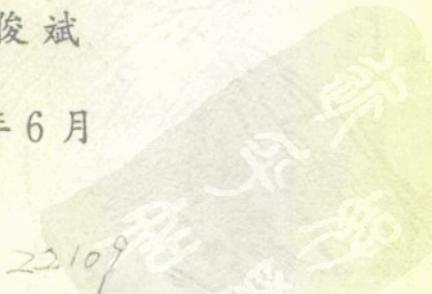


恆春調民謡研究

(一)

研究生：陳俊斌

中華民國 82 年 6 月



國立藝術學院音樂研究所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許常惠先生

北
京
中
央
美
術
院
圖
書
館
藏
書

恆春調民謠研究

(一)

1994
許常惠
七
月
廿
七

研究生：陳俊斌

中華民國 82 年 6 月

前　　言

本論文以流傳於恆春地區，使用閩南語演唱的福佬系民謡為論述對象，陳達的歌聲與 1967 年的「民歌採集運動」觸發了本論文之寫作。1967 年，許常惠和史惟亮共同發起「民歌採集運動」，由許常惠帶領的西隊，在恆春地區採集了相當多質樸感人的福佬系民歌，並發現了多位民歌演唱者（而以陳達最為知名），這次的採集對臺灣民歌的研究具有非常重大的意義（見許常惠，臺灣音樂史初稿，頁 121）。

據臺灣音樂史初稿所述，漢族民歌的記載，應始於日據時代，清代並無有關民歌的確實記載。日據時代的研究以歌詞為對象，稱為「民謡」或「歌謠」，而不稱「民歌」（有關「民歌」與「民謡」名詞之辨，見本論文第二章，頁 35 及第二章註釋 2；本論文依據恆春居民的慣用名稱，在討論恆春地區歌謠時，以「恆春調民謡」稱之）。日據時代的歌謠研究者及其論著有：

宇井生，「臺灣的搖籃歌及童謡」

吉田忠勇，「臺灣童謡集」

黃連發，「從歌謠談起」

連橫，「雅言」

黃啟瑞，「衰落的歌謠」

吳尊賢，「童謡抄」

李獻璋，「臺灣民間文學」

海島洋人，「大稻埕童謡抄」

片岡巖，「臺灣風俗誌」

平澤丁東，「臺灣歌謠及著名故事」

東方孝義，「臺灣習俗」

稻田尹，「臺灣歌謠選擇」

此外，廖漢臣「彰化縣之歌謠」（臺灣文獻第十一卷第 3 期）中，也略述了光復之前臺灣漢人歌謠的蒐集與研究成果，計有：〔作者不詳〕（署名採訪生），「臺人的俗歌」（1901，「臺灣慣習記事」）；1910 年，李漢如和日人伊藤政重組織「臺灣新學研究會」，發行「新學叢誌」，闢有「臺謡」一欄，刊載情歌，為本省人搜集民間歌謠的嚆矢；1927 年，九曲堂鄭坤五創辦「臺灣藝苑」，闢有「臺灣國風」一欄，列載「四季春」等情歌四十餘首；1930 年，臺南洪鐵清等創辦「三六九小報」，闢「黛山樵唱」一欄，收錄百餘首歌謠；1931 年，「臺灣新民報」公開徵集歌謠，陸續刊載百餘首童謡，歌謠的搜集遂由無意識而變為有意識的文化工作，甚而掀起一番熱烈的「臺灣話文建設運動」。

；1932年，「南音」文藝雜誌，郭秋生在「臺灣話文嘗試稿」中，也搜集不少歌謠。從廖漢臣的敘述中，可見光復前的歌謠研究蒐集，乃是以歌詞為主，從語文的角度所做的探討。

光復以後，福佬系民歌的研究，在「民歌採集運動」之後，因為有豐富的錄音資料可供採譜分析，所以除了歌詞形態的探討外，更對音樂形態進行了多方面的探討，有關福佬系民歌的研究者及其論著有：

黃得時，「臺灣歌謠之形態」（1952，臺灣文獻）

史惟亮，「民族樂手陳達和他的歌」（1971，希望出版社）

許常惠●「思想起與臺灣福佬人的民歌」（1967，音樂學報）

●「臺灣民謠的研究」（1970，愛樂雜誌）

●「恆春民謠『思想起』之比較研究」（1974，東海民族音樂學報）

●「臺灣福佬系民歌」（1982，百科文化）

●「從民歌手陳達，談臺灣的說唱」（1987，樂韻出版社）

●「從“臺東調”到“青蚵仔嫂”的蛻變談臺灣福佬系民歌的保守性與適應性」（1991，第四屆國際民族音樂學會議論文集）

顏文雄●「臺灣民謠」（一）（二）（1967、69，華岡）

●「中國音樂文化與民謠」（1989，眾文）

簡上仁●「臺灣民謠」（1983，省政府新聞處）

●「臺灣音樂之旅」（1988，自立晚報出版部）

徐麗莎，「臺灣歌仔戲唱曲來源的分類研究」（1987，師大音樂研究所碩士論文），指導教授：許常惠

王振義，「“詩樂諧合”傳統研究系列」（「臺灣風物」第33卷第四期、34卷第一期及第三期，「民俗曲藝」第54期）。

這些研究論著，嘗試從多方面、科學地探討臺灣的漢人歌謠，並有相當顯著的成果；然而，在「民歌採集運動」中，對於臺灣歌謠研究起著重要的催化作用的「恆春調民謠」，卻僅見單篇的論述，而未見有專書對其傳唱情形、歌詞與音樂形態等做全面性的探討，有見於此，遂引發本論文寫作之動機。

一、研究動機、意義與目的

寫作本論文的動機，除了前述的理由外—恆春調民謠對臺灣歌謠的研究，具有重大的意義，及獨特的地位；尚有兩個重要的理由，驅使本論文之寫作，第一

、「恆春調民謡」傳唱於恆春半島，地方特色顯著，有明確的範圍與對象便於掌握、觀察；第二、觀察目前全省的歌謡傳唱情形，除了在恆春地區仍可發現整個地區性的、群眾性的傳唱外，在其他地區恐怕無法全面地觀察到歌謡傳唱的情形——這一現象可能是由於恆春地區交通不便且地理位置偏遠封閉所致，而正因為如此，在恆春地區，觀察其歌謡傳唱的情形，仍可以得到相當完整的觀察樣本。換言之，「恆春調民謡」仍具有相當鮮活的生命力，可以提供具體完整的樣本，以探討民謡傳唱的口頭性、集體性特徵。

臺灣音樂史初稿中將豐富而複雜的臺灣音樂分為「原住民族的音樂」、「漢族民間的傳統音樂」、「西式新音樂」，而以「漢族民間的傳統音樂」的描述佔了最多篇幅，從本島以漢人居多（尤以閩南人為多）的人口比例，及其多樣的音樂風貌來看，該書的結構布局實屬必然。臺灣漢族的民間音樂，在該書中又分為「民歌」、「說唱音樂」、「戲劇音樂」、「民間器樂」、「舞蹈音樂」與「祭祀音樂」等類，其中民歌的研究尤其值得重視，因為「民歌可說是所有民間音樂的基礎，舉凡說唱藝術和民間戲曲皆由民歌演化而成」（許常惠，1984，中國民間傳統技藝論文集，教育部印行）。由此可見，藉著歌謡的研究，對於民間音樂的風貌、特色之了解與掌握具有一定的重要性，進而對於了解臺灣音樂豐富而複雜的風貌及其構成也有一定的助益，因此，以歌謡為對象的探討，其意義是相當重大的，而恆春調民謡的探討，便具有這樣的意義與重要性。

本論文寫作的主要目的，在於探討恆春調民謡的音樂特點，而其音樂特點之探討，基本上可以分為兩方面，一是音樂形態的探討，即以音樂本身為主體的研究；另一方面，則是將音樂視為文化活動之一，審視當地音樂生活的種種面貌，及音樂和其他文化活動、及構成文化特色的要素間之互動，在這方面，本論文著重於「音樂與社會生活」、「音樂與語文」彼此的互動關係之觀察與描寫。再者，從恆春地區本為原住民所居的歷史事實看來，恆春地區的人文特色應該或多或少地顯現了原住民與入墾的漢民之間的涵化現象，在此也試圖從音樂中，探索其涵化過程中可能顯現之跡象，此為本論文探討之次要目的。

二、研究範圍與方法

清·杜文濬古謠謡凡例中有言：「謠之名目甚多，就大綱言之，約有數端。是故或稱堯時謠、周時謠，或稱秦時謠、漢時謠，此以時為標題者也；或稱長安謠、京師謠、王府中謠，或稱鄰郡謠、二郡謠、天下謠，此以地為標題者也；或稱軍中謠、諸軍謠，或稱民謠、百姓謠，或稱童謠、兒謠、女謠、小兒謠、嬰兒謠，此以人為標題者也」。恆春調民謡之稱，毫無疑問地是以地為標題者，同時

也標明了這類曲調是屬於群眾性的，而不專屬於特別的職業、性別、年齡的演唱者所唱。

恆春調民謡為流傳於恆春地區的歌謡。恆春地區，廣義的說法即指恆春半島，清光緒所置的「恆春縣」則涵括了今之恆春鎮、車城鄉、滿州鄉、枋山鄉、牡丹鄉等鄉鎮。牡丹鄉為原住民聚居的山地鄉，從其他鄉鎮的居民口中得知，並沒有牡丹鄉的居民和他們以民謡答唱往來的情形；枋山鄉的楓港村，以往常有民謡演唱者和車城、恆春、滿州等鄉鎮的居民往來，在1967年「民歌採集運動」中，也曾於楓港村訪問了多位民謡演唱者，但據聞，近年來枋山鄉的民謡演唱者多已凋零，並沒有再和其他三鄉鎮的演唱者往來的情形。因此本研究調查的範圍，是以目前仍有相當多居民會演唱恆春調民謡的車城、恆春、滿州三鄉鎮為主，觀察其演唱情形及各鄉鎮間演唱風格與唱法的差異。

恆春調民謡表現了民間音樂傳唱的「穩定性」與「變易性」，在論文第四章將就此加以說明。本論文之寫作主要依據1991年至1993年間的田野調查，在這之前的恆春調民謡演唱情形，由於缺乏充足的有聲資料，難以做時間性差異的對照研究，故而在本論文中，僅著重於地域性與內容性變易等方面的觀察討論。同時，在文中，不特別強調個別演唱者的描述，因為恆春調民謡是屬於恆春地區群眾的音樂，並不屬於少數幾個明星；本論文更關心的是音樂曲調本身的種種變化，及造成這些變易的因素之探求，而非個人演唱風格的記述。

有關本論文的研究方法，大致可以分為三個方面，即「資料蒐集與文獻整理」、「田野調查」、「採譜與分析」。

(一) 資料蒐集與文獻整理：蒐集整理有關恆春的史地、民俗等資料；閩南語語音學書刊；有關「語言與音樂」關係研討之論著；有關恆春調民謡之調查報告、論著及有聲資料。

有關恆春史地、民俗的資料，以清·屠繼善纂修之恆春縣志為本，並蒐集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國立北京大學中國民俗學會等機構之出版物，與臺灣慣習記事中有關恆春史地、民俗之記載。

有關閩南語語音學與音韻學的探討，則以何大安、楊秀芳、鄭良偉、洪惟仁等人的論述為主；有關「語言與音樂」關係之探討，參考了楊蔭澍及王振義等人之論述。

恆春調民謡的調查報告、論著，以許常惠、史惟亮的論述為主，有聲資料亦以兩人所錄製出

版及採集之錄音為主；並參考 1960 年，單城鄉林明淵所錄，林阿妹演唱之錄音；及「滿州鄉民歌之夜」（1990、2、10，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錄影帶。

(二) 田野調查：筆者 1991 至 1993 年間，在恆春地區進行之田野調查，以民歌採集和訪問為主，訪問採集的紀錄以錄音、錄影並行。本論文中所提的調查訪問，如未特別指明，即指 91 至 93 年間，筆者所進行之田野調查。

(三) 採譜與分析：採譜分為歌詞記錄與記譜兩部份，本論文共錄歌詞 458 首，大部份聽寫自田野調查之錄音，利用前述的其他有聲資料所記之歌詞，均特別註明。譜例共計 68 首，皆為筆者聽寫所得，並據譜演唱，為恆春當地演唱者認可後定稿。為便於分析比較，每首譜例中皆依「月琴前奏」、「第一句上半句」、「第一句下半句」、「第二句上半句」、「第二句下半句」、「月琴中奏」、「第三句上半句」、「第三句下半句」、「第四句上半句」、「第四句下半句」、（月琴後奏）等部份分行記寫。歌詞之分析分為「歌詞形態」與「歌詞內容」兩部份，歌詞形態之分析，在黃得時「臺灣歌謠之形態」所提的架構基礎上進行討論；歌詞內容之探討，以當地人之口述、當地民俗之觀察和歌詞內容相互對照說明。
譜例分析，討論恆春調民謡的「音階」、「旋法」、「節奏」、「速度」、「曲式」等要素；並由「二元性」、「階層性」、「模稜性」、「五（四）度核心」等原則，探討恆春調民謡的深層結構。

(本論文對上述原則的概念之形成，來自菲律賓大學教授 Jose Maceda 所提，亞洲音樂所具有的共同特徵：「bipolarity」，「hierarchy」，「obscurity」，「fifth interval」)。

三、論文結構

本論文著重於「音樂本身」、「音樂與社會生活」、「音樂與語文」等方面之描述與相互關係之探討。從音樂本身觀之，一首恆春調民謡基本上可以從「歌

詞」、「旋律」兩部份來探討，「歌詞」與「旋律」都各有其特徵形態。「歌詞」的討論，涉及「語音」與「語文」兩部份，「語音」部份又和「旋律」關係極密切；「語文」的運用則涉及「俗文學」的探討，以及在歌詞中所反映的社會現象、民俗之探索，本論文不對恆春調民謠的「俗文學」角度特別提出討論，而著重後者之探討。有關旋律的討論，著重於構成曲調的要素與原則之探討敘述，並討論恆春調民謠的傳唱，如何在固定結構下，因歌詞內容不同或其他原因，而形成的各種可能性變易，與造成這些變易的原因之探討。

全文分為四章，第一章為「恆春地區歷史與人文概述」，試圖對恆春地區的人文、地理做鳥瞰式的描述，略述恆春地區的地理、歷史特質，及民族組成之複雜。第二章「恆春調民謠及恆春地區其他音樂活動概述」，為恆春調民謠外貌的描述，以及將恆春調民謠做為社會生活、文化生活的一部份，觀察其音樂行為，兼及其他音樂活動之速寫。第三章「恆春調民謠的歌詞形態與內容」，從「語音」、「聲韻」、「語文」等方面，討論恆春調民謠中，語言和音樂的關係（著重「聲韻」的探討）；從歌詞內容的討論，看恆春人的外在世界與內在感受。第四章「恆春調民謠的音樂結構及曲調傳唱的『穩定性』與『變易性』之探討」，恆春調民謠曲調旋律的構成要素與原則之探討，藉以具體了解民謠的口頭性、集體性特質，及語言對音樂的影響（著重「旋律」的探討）。而恆春調民謠雖屬福佬系民歌，但為恆春地區的閩籍與粵籍移民（即福佬人、客家人）、漢人與原住民的混血族群等共同傳唱；因而在這個不同族群的共同音樂文化中，很可能產生了涵化的現象，本論文在探討過程裡，將隨處留意恆春調民謠的傳唱可能顯現的涵化跡象。

四、謝辭

本論文得以完成，要感謝太多人了。首先要感謝指導教授許常惠老師，在論文寫作期間，許老師提供的意見常帶來相當多的啟發，並且許老師相當尊重個人的思考，因而使筆者在研究撰寫論文中，能夠充分感受到研究的樂趣與民族音樂學的魅力。同時，在恆春調民謠的研究上，若不是有許老師在1967年發起的「民歌採集運動」，大概也不會有本論文的產生，在此也要感謝許老師所提供之採集的錄音。對於曾指導過筆者的師長們，在此謹表衷心的謝意，除了許老師對論文寫作的指導校正外，菲律賓大學教授 Jose Maceda在民族音樂學理論與方法上的指導，中研院史語所楊秀芳老師在聲韻學上的引領，都對本論文的寫作產生了重大影響。

如果沒有師長們的鼓勵支助，寫作本論文將會困難重重。從大學部到研究所這幾年裡，院長馬水龍老師的教誨與鼓勵，一直是學習過程中最能使自己堅持不

懈的動力。而其他老師在精神上及經費上的支助，也是本論文得以完成的重要助力，曾經在這方面提供支助的老師有李婧慧老師及師丈、吳慎慎老師、溫秋菊老師，在此要特別表示感謝。所長劉矩渭老師慨然同意提供助教之缺及吳主任為此事的奔走，使本論文寫作期間，免於受金錢匱乏的壓力，也在此特表敬謝。此外，教務長的愛護、教務處內同仁的體諒，容許筆者在辦公室寫作論文，除了要表示感謝之意，也要致以歉意，因為寫作過程中，讓同仁們多負擔了一些業務。而音樂系呂鍾寬老師關於本論文架構提出的寶貴意見，對本論文的完成起了很大的作用；此外，李競儀老師、林珀姬老師、施政良老師、顏綠芬老師也都對筆者的研究提供了很多的支助與鼓勵，在此一併致謝。

當然，如果沒有恆春地區的鄉親們幫忙，本論文是不可能完成的，在此感謝這幾位於田野調查中，接受訪問及提供協助的恆春鄉親：

恆春鎮載鎮長坤霖先生。

恆春鎮山腳里：張石吉先生、張文傑先生、許秀金女士、許德士先生、陳清宗先生、許天卻先生、王富美女士。

網紗里：朱登順先生。

茄湖里：尤平生先生。

德和里：陳英女士。

墾丁里：張新傳先生。

城南里：楊金花女士。

車城鄉公所楊仁澤先生。

車城鄉福興村：林明淵先生、董添木先生、林勝泰先生。

福安村：董廷庭先生。

統埔村：林壽玉先生。

田中村：林添發村長、王明有女士。

海口村：白金治先生、白碧麗女士。

保力村：陳好茶女士。

滿州鄉高鄉長榮昌先生。

滿州鄉滿庄村：林榮祥先生、王添財先生、鍾明昆先生、林明發先生、陳金塗先生。

里德村：曾正輝先生。

港口村：曾良妹女士、潘玉妹女士、張日貴女士、龔玉蘭女士、張碧蘭女士、劉其祥先生、王新義先生、龔玉葉女士。

長樂村：鍾萬枝先生。

在滿州鄉的採訪，尤其要感謝鍾明昆老師的協助，由於他的熱心幫忙及在滿州鄉民議上所做的貢獻，使本論文在滿州鄉部份的寫作，得到極大助益。

目 次

第一章 恒春地區歷史與人文概述	1
第一節 地理概述	1
一. 範圍與地形	1
二. 氣候與自然生態	5
三. 產業與交通	6
四. 人口與物產	7
第二節 歷史概述	9
一. 明鄭以前	9
二. 明鄭時代	10
三. 清領時代	10
四. 日據時代	11
五. 光復以後	11
第三節 住民族群概述	18
臺. 族群的組成與遷移	18
一. 原住民	18
二. 入墾的漢民	21
貳. 族群的衝突與融合	23
一. 漢人之間	23
二. 原住民與漢人	24
第二章 恒春調民謡及恒春地區其他音樂活動概述	35

第一節 恒春調民謡概述	35
一. 譯名	35
二. 演唱形式與風格	41
三. 民謡演唱的功用與場合	45
四. 有關演唱者的觀察	51
第二節 恒春地區其他的音樂種類與活動	55
一. 其他歌謡及歌舞小戲	55
二. 器樂演出	59
第三章 恒春調民謡的歌詞形態與內容	65
第一節 歌詞形態	65
壹. 恒春調民謡的構造	65
一. 語音	65
二. 文字	73
三. 字數	74
四. 句數	76
五. 押韻	76
六. 平仄	81
貳. 恒春調民謡的體製	83
一. 七字仔	83
二. 雜念仔	86
第二節 歌詞內容	89
一. 抒情類	90
二. 說理（勸世）類	91
三. 敘事類	92
四. 時間類	94
五. 地理類	95
六. 狀物類	96

第四章 恒春調民謡的音樂結構 及曲調傳唱的「穩定性」與「變易性」之探討……… 105

第一節 曲調的形成與結構	105
第二節 曲調傳唱的變化與差異	135
一. 地域性變易	135
二. 內容性變易	150
三. 番美性變易	159
四. 即興性及偶然性因素所引起的曲調變易	164
結論	173
參考資料	177

第一章 恒春地區歷史與人文概述

第一節 地理概述

一. 範圍與地形

恒春半島位居臺灣南端，中央山脈延伸至此，形成岡巒起伏的「恒春東方丘陵」。在地形上，本地區以丘陵居多而平原地形較少，主要的平原地形為「恒春縱谷平原」，位於「恒春東方丘陵」與「恒春西方臺地」之間。半島三面環海：西臨臺灣海峽，南瀕巴士海峽，東濱太平洋，沿岸具有典型的珊瑚礁海岸景觀，老期的珊瑚礁因地殼的上升運動，形成珊瑚礁臺地，「恒春西方臺地」與「鵝鑾鼻臺地」即屬珊瑚礁臺地。

在行政區域上，半島涵蓋了屏東縣恒春鎮、車城鄉、滿州鄉、獅子鄉、牡丹鄉及枋山鄉等鄉鎮。荷蘭人據臺時，統稱恒春地方排灣番社為 Longkiauw (註1)，即清乾隆6年(1741)，巡道劉良璧輯重修臺灣府志、乾隆29年(1764)，知縣王瑛曾輯重修鳳山縣志等方志所稱「鄒瑣歸化生番十八社」居住地總稱。

「恒春」之名，始於清光緒元年(1875)鄒瑣地方設縣，因當地氣候溫暖，四季如春，故名「恒春縣」，管轄範圍約當現今屏東縣恒春鎮、車城鄉、滿州鄉、牡丹鄉及枋山鄉等地。「恒春地區」所指稱的行政區域之隸屬與範圍，隨著臺灣行政區域劃分的變更，各時期略有不同（見表1）。如日據末期之「恒春郡」隸屬「高雄州」，管轄恒春街、車城庄、滿州庄與排灣族社等地，原屬清光緒時恒春縣轄下之善餘里、嘉禾里則隸屬「高雄州潮州郡」下之「枋山莊」。民國34年(1945)臺灣光復初期，承襲日據末之政區劃分，「恒春區」隸屬「高雄縣」，管轄恒春鎮、車城鄉、滿州鄉與牡丹鄉。民國39年，「屏東縣」由「高雄縣」下劃分設立，原「恒春區」下所屬鄉鎮改屬「屏東縣」管轄。

廣義的「恒春」，可涵蓋整個恒春半島，最狹義的「恒春」則指恒春縣城所在，約當現今恒春縣「城北里、城南里、城西里」管轄範圍。本文以下所指的「恒春地區」約當清光緒的「恒春縣」或日據時代「恒春郡」管轄範圍，而以恒春鎮、車城鄉、滿州鄉三鄉鎮為主要研究範圍。

表 1 . 恆春地區行政區域變遷
(荷據時代至清領時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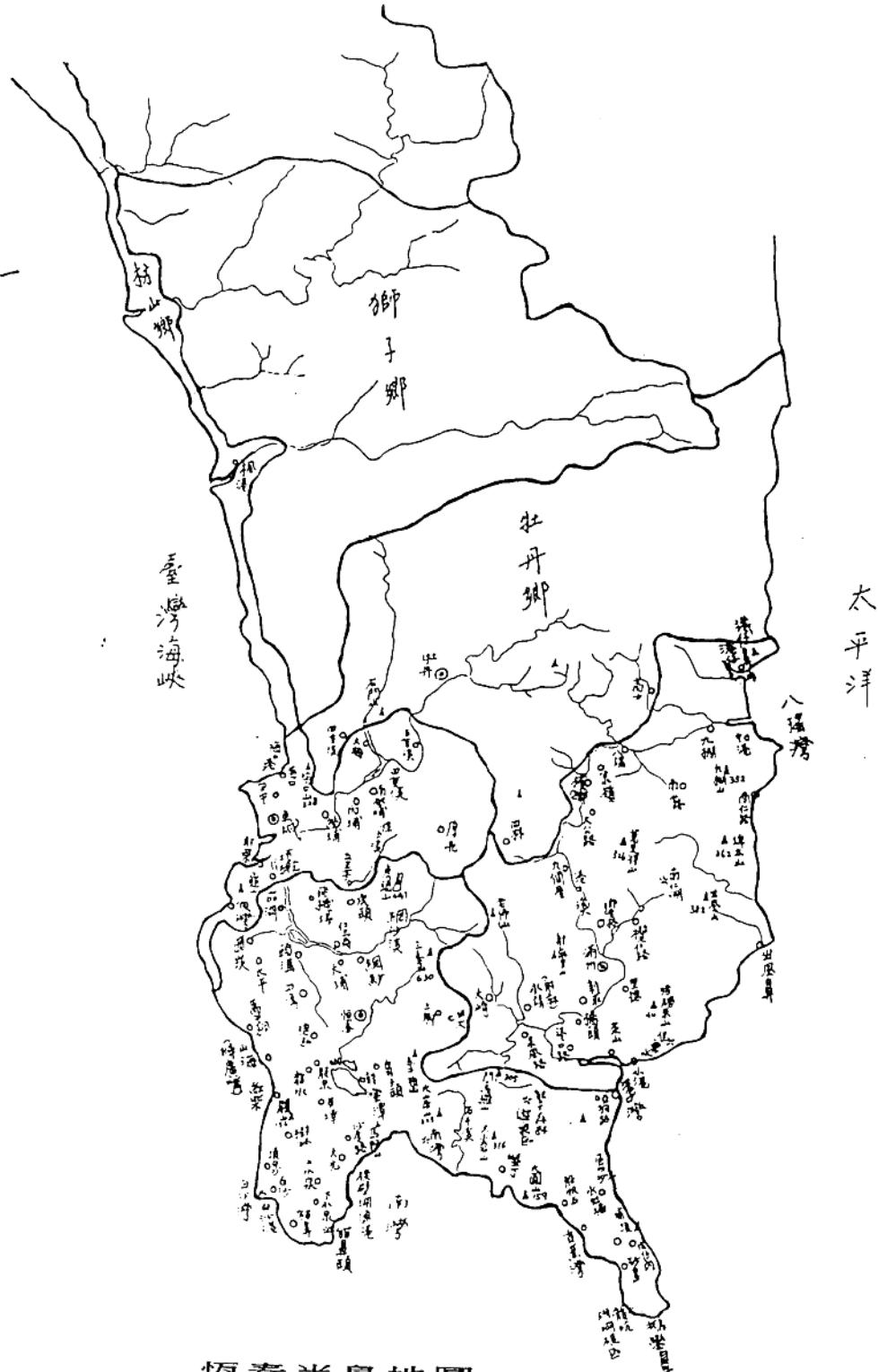
時期	行政區域劃分										
荷據時代 (1624—1661)	荷人統稱恆春地方排灣番社為Longkiauw (那番)，荷人雖與那番社訂約，但實際治權未及於此。 1636年前記載之那番社有16部落。 1650年，名義上歸順之那番村落有22個村落。 1655年，名義上歸順之那番村落有19個村落。										
明鄭時代	<table border="1"> <tr> <td>永曆15年 (1661) 一府二縣時期</td><td>屬東都承天府下之萬年縣。</td></tr> <tr> <td>永曆18年 (1664) 一府二州三司時期 (安撫司為南北路及澎湖各一)</td><td>南路墾拓及於恆春地區。屯弁及墾民多由車城灣上陸，鄭氏屯弁所屯墾而形成的聚落有： 櫟榔埔 統領埔 射寮庄 大爐房庄 (樹房庄) 網沙庄</td></tr> </table>	永曆15年 (1661) 一府二縣時期	屬東都承天府下之萬年縣。	永曆18年 (1664) 一府二州三司時期 (安撫司為南北路及澎湖各一)	南路墾拓及於恆春地區。屯弁及墾民多由車城灣上陸，鄭氏屯弁所屯墾而形成的聚落有： 櫟榔埔 統領埔 射寮庄 大爐房庄 (樹房庄) 網沙庄						
永曆15年 (1661) 一府二縣時期	屬東都承天府下之萬年縣。										
永曆18年 (1664) 一府二州三司時期 (安撫司為南北路及澎湖各一)	南路墾拓及於恆春地區。屯弁及墾民多由車城灣上陸，鄭氏屯弁所屯墾而形成的聚落有： 櫟榔埔 統領埔 射寮庄 大爐房庄 (樹房庄) 網沙庄										
清領時代	<table border="1"> <tr> <td>康熙23年 (1684) 一府三縣時期</td><td>屬福建省臺灣府下之鳳山縣。</td></tr> <tr> <td>雍正元年 (1723) 一府四縣二廳時期</td><td></td></tr> <tr> <td>嘉慶17年 (1809) 一府四縣三廳時期</td><td></td></tr> <tr> <td>光緒元年 (1875) 二府八縣四廳時期</td><td>設恆春縣，屬福建省臺灣府，縣治在宣化里，轄13里。 東以豬𦵈東社屆海。 西至後灣港。 南至鵝鑾鼻，東南至大港口，西南至姆廣嘴屆海。 北至加爾崙溪，東北至萬里得。</td></tr> <tr> <td>光緒三年 (1877) 三府十一縣四廳時期</td><td>設恆春縣，屬臺灣省臺南府，縣治在宣化里，轄13里。 東至八瑤灣。包括紅頭嶼、火燒嶼。 西至射寮溪海邊。 南至鵝鑾鼻海邊。 北至率芒溪。</td></tr> </table>	康熙23年 (1684) 一府三縣時期	屬福建省臺灣府下之鳳山縣。	雍正元年 (1723) 一府四縣二廳時期		嘉慶17年 (1809) 一府四縣三廳時期		光緒元年 (1875) 二府八縣四廳時期	設恆春縣，屬福建省臺灣府，縣治在宣化里，轄13里。 東以豬𦵈東社屆海。 西至後灣港。 南至鵝鑾鼻，東南至大港口，西南至姆廣嘴屆海。 北至加爾崙溪，東北至萬里得。	光緒三年 (1877) 三府十一縣四廳時期	設恆春縣，屬臺灣省臺南府，縣治在宣化里，轄13里。 東至八瑤灣。包括紅頭嶼、火燒嶼。 西至射寮溪海邊。 南至鵝鑾鼻海邊。 北至率芒溪。
康熙23年 (1684) 一府三縣時期	屬福建省臺灣府下之鳳山縣。										
雍正元年 (1723) 一府四縣二廳時期											
嘉慶17年 (1809) 一府四縣三廳時期											
光緒元年 (1875) 二府八縣四廳時期	設恆春縣，屬福建省臺灣府，縣治在宣化里，轄13里。 東以豬𦵈東社屆海。 西至後灣港。 南至鵝鑾鼻，東南至大港口，西南至姆廣嘴屆海。 北至加爾崙溪，東北至萬里得。										
光緒三年 (1877) 三府十一縣四廳時期	設恆春縣，屬臺灣省臺南府，縣治在宣化里，轄13里。 東至八瑤灣。包括紅頭嶼、火燒嶼。 西至射寮溪海邊。 南至鵝鑾鼻海邊。 北至率芒溪。										

表 1 . 恒春地區行政區域變遷
(日據時代至光復以後)

時期		行政區域劃分
日 據 時 代	明治 28 年 (1895)	三縣一廳（七支廳）時期：屬臺南縣下之恒春支廳。 一縣二民政支部一廳時期（四支廳九出張所）：屬臺灣民政支部下之恒春出張所（尚在接收，未遑實施）。
	明治 29 年 (1896) 三縣一廳時期	屬臺南縣下之恒春支廳。
	明治 30 年 (1897) 六縣三廳時期	屬鳳山縣下之恒春支廳。
	明治 31 年 (1898) 三縣三廳時期	屬臺南縣下之恒春辦務署。
	明治 34 年 (1901)	三縣四廳時期：屬臺南縣下之恒春廳。 二十廳時期：恒春廳（下設二支廳）。
	明治 42 年 (1909) 十二廳時期	屬阿猴廳。
	大正 9 年 (1920) 五州二廳時期	屬高雄州。
	大正 15 年 (1926) 五州三廳時期	屬高雄州下之恒春郡。（下設恒春街、車城庄、滿州庄，原清光緒恆春縣轄下之嘉禾里、善餘里割歸枋山莊，屬潮州郡。）
	民國 34 年 (1945)	五州三廳十一州轄市時期、八縣九省轄市時期：屬高雄縣下之恒春區。（下設恒春鎮、車城鄉、滿州鄉、牡丹鄉）
	民國 39 年	原高雄縣恆春區割歸屏東縣。 恆春鎮下轄 17 里，面積 136.7630 方公里。 車城鄉下轄 11 里，面積 49.8517 方公里。 滿州鄉下轄 8 里，面積 142.2013 方公里。 牡丹鄉下轄 6 里，為山地鄉，面積 181.8366 方公里。
光 復 以 後	民國 56 年	
	民國 68 年 16 縣 3 省轄 市 22 縣轄市 2 直轄市	

北
+

比例尺：
十二萬分之一



恆春半島地圖

依據屏東縣地圖（臺北：大輿出版社）繪製

二. 氣候與自然生態

終年暖熱、東北季風強烈、年雨量分佈不均，是恆春地區的氣候特色。恆春年均溫約 24.6°C ，平均氣溫最低的月份為一月，約 20.4°C ；平均氣溫最高的月份為七月份，約 27.8°C ，（註2）。

強烈的東北季風，即著名的「落山風」。每年11月至翌年3月間，是東北季風期，其平均風速約 5.3 m/s ，平均最大風速約 15.1 m/s ，極端最大風速約 21.9 m/s （註3）。恆春縣志（清光緒20年，1894，屠繼善纂修）對「落山風」之描述如下：

自重陽以至清明，東北大風，俗謂之落山風。晝夜怒號，濶濶瀰瀰，或三、四日一發，或五六日不止。海上行舟，視為畏途。……故生氣不順，收成減色，其陰害夫農商者，實非淺鮮。……然馬鞍山以南，地勢稍低，風威稍損，冬日有雨少風；馬鞍山西北至枋山，六七十里，則多風無雨。

雨量分佈不均—平均降雨量每月約 186.7 mm ，雨量最豐沛的8月，降雨量約 524.8 mm ；雨量最少的12月，降雨量約 19.4 mm 。5至10月為雨期，約佔年雨量80%左右，即恆春縣志所稱之「騎秋雨」：

夏秋之間，霪雨連綿。大約五月起、八月止，溪流橫溢，道路泥濘，行人為之裹足；郡城音信，有數月不通之候。海上行舟，亦以風險，不敢高舵，以致百貨昂貴。故諺有云：「騎秋雨，一來不肯止」。蓋苦其多也。

除了「落山風」、「騎秋雨」之外，每年夏、秋的颱風，也為恆春的居民帶來極大的不便與災害。恆春縣志上稱「颱風」為「颶風」：「颶風……恆邑無年不有，分大小耳。……若在夏、秋，不日即有颶風。」綜言之，恆春地區呈現了四季變化不明顯、乾濕季交替、多風災的熱帶性氣候。

恆春地區的特殊地理景觀中，受氣候因素（落山風）影響所形成的有著名的「風吹沙」（註4）及「海口沙漠」等；珊瑚礁所形成的景觀，則有珊瑚礁岩間裂縫所形成的狹谷、石灰岩洞穴、鐘乳石、石筍、海蝕溝、海蝕壺穴、及海蝕礁柱等；其他如「旭海草原」、「九棚沙漠」、「出火」（屬於泥火山地形）等，這些特殊的地理景觀，已成為恆春地區重要的觀光據點與觀光資源。氣候與地形等因素，不僅影響恆春特殊地理景觀的形成，同時更是影響當地生態的重要因素。例如，珊瑚礁形成的水域，為熱帶魚生活與孵育幼苗的所在，是一個重要而複雜的生態系（註5）；又，恆春半島上僅佔臺灣總面積0.14%的南仁山附近，即生長了二千多種不同的熱帶植物，幾乎佔了臺灣植物種屬的一半，是本省極為重要的生態區（註6）。這些重要的自然生態，早已受到學者的重視與研究，例如，自1921年，佐佐木舜一對恆春半島植被概覲的紀錄之後，相繼有松浦